

2021年度 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 局（本级）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区关于工商行政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市场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的有关工作，制定全区工商行政管理政策、管理办法。

（二）负责各类企业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和监督管理。

（三）负责依法规范和维护各类商品市场经营秩序，负责监督管理商品市场交易行为和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

（四）承担监督管理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的责任，组织开展有关服务领域消费维权工作，按分工查处假冒伪劣等违法行为，承担和指导消费者咨询、申诉、举报受理、处理和网络体系建设等工作，保护经营者、消费者合法权益。

（五）承担查处违法直销和传销案件的责任，依法监督管理直销企业和直销员及其直销活动。

（六）依法查处不正当竞争、商业贿赂、走私贩私等经济违法行为。

（七）负责依法监督管理商品交易市场经纪人、经纪机构及经纪活动。

（八）依法实施合同行政监督管理，负责管理动产抵押物登记，监督管理拍卖行为，负责依法查处合同欺诈等违法行为。

（九）指导广告业发展，依法办理相关广告登记，负责广告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组织查处违法广告。

（十）负责商标监督管理工作，依法保护商标专用权和查处商标侵权行为，推荐全国驰名商标和省内著名商标；负责特殊标志、官方标志的保护。

（十一）承担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公示体系建设，完善信用约束机制，依法发布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工作。

（十二）负责私营企业、个体工商户经营行为的服务和监督管理。

（十三）指导监督全区工商行政管理业务工作。

（十四）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五）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有关质量技术监督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按照法律法规赋予的行政许可权限和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委托的行政许可事项，组织开展行政许可工作，依法查处违反质量技术监督法律法规的行为。

（十六）负责全区质量管理工作。推进质量强区建设，实施名牌战略；组织实施质量奖励制度，推行质量责任制度；参与较大产品质量事故调查。

（十七）负责全区工业生产环节产品质量安全监督工作。组织产品质量监督检查工作；负责组织获得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企业的监督检查工作；组织开展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依法查处产品质量违法行为。

（十八）负责管理全区标准化工作。实施标准化战略。组织、监督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的贯彻实施；推行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负责企业产品标准（不含食品生产加工企业产品标准）备案及企业产品执行标准登记。

（十九）负责管理全区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依法监督管理计量器具和强制检定工作，组织量值传递和仲裁检定，依法查处计量违法行为；负责规范和监督商品量与市场计量行为。

（二十）依法监督管理全区认证认可相关工作。

（二十一）负责用于食品的包装材料、容器、洗涤剂、消毒剂和用于食品生产经营的工具、设备生产加工环节的质量监督工作。

（二十二）负责全区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工作；按规定权限参与特种设备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按照分工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的执行情况。

（二十三）负责区安委会特种设备专业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二十四）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区质量技术监督事业发展规划；组织开展质量技术监督对外交流与合作。

（二十五）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23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办公室、组织人事科、综合规划科、政策法规科、登记注册科、信用监督管理科、价格

监督检查科、反不正当竞争科、网络交易监督管理科、市场规范管理科、消费者权益保护科、广告监督管理科、个体私营经济发展促进科、质量发展和认证认可科、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科、食品安全协调科、食品生产和餐饮服务安全监督管理科、食品流通安全监督管理科、药品和医疗器械监督管理科、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科、标准计量科、知识产权保护促进科、科技和财务科。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790.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227.5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6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24.8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47.2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38.2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91.29	本年支出合计	58	2937.8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46.5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937.85	总计	62	2937.85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791.29	2790.66					0.6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80.96	2080.33					0.6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080.96	2080.33					0.63
2013801	行政运行	1994.56	1994.52					0.03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40	40					
2013813	医疗器械事务	0.6						0.6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0.2	0.2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45.6	4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4.83	424.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8.94	338.9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5.54	125.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7.03	197.0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37	16.37					
20808	抚恤	85.89	85.89					
2080801	死亡抚恤	85.89	85.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7.25	147.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7.25	147.2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8.61	88.6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8.63	58.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8.25	138.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8.25	138.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8.25	138.2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937.85	2844.85	9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27.52	2134.52	9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227.52	2134.52	93			
2013801	行政运行	2141.12	2133.92	7.2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40		40			
2013813	医疗器械事务	0.6	0.6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0.2		0.2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45.6		4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4.83	424.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8.94	338.9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5.54	125.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7.03	197.0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37	16.37				
20808	抚恤	85.89	85.89				
2080801	死亡抚恤	85.89	85.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7.25	147.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7.25	147.2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8.61	88.6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8.63	58.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8.25	138.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8.25	138.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8.25	138.2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790.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226.89	2226.8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24.83	424.8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7.25	147.2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8.25	138.2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90.66	本年支出合计	59	2937.22	2937.22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46.5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46.56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937.22	总计	64	2937.22	2937.2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937.22	2844.22	9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26.89	2133.89	9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226.89	2133.89	93
2013801	行政运行	2141.09	2133.89	7.2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40		4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0.2		0.2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45.6		4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4.83	424.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8.94	338.9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5.54	125.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7.03	197.0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37	16.37	
20808	抚恤	85.89	85.89	
2080801	死亡抚恤	85.89	85.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7.25	147.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7.25	147.2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8.61	88.6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8.63	58.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8.25	138.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8.25	138.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8.25	138.2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74.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5.5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01.93	30201	办公费	12.1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20.63	30202	印刷费	12.9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21.41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156.09	30205	水费	0.57	310	资本性支出	3.2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7.03	30206	电费	18.2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37	30207	邮电费	9.2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2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8.61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8.63	30209	物业管理费	1.4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45	30211	差旅费	3.22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8.2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6.25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1.45	30214	租赁费	0.25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0.56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2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264.13	30217	公务接待费	4.23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9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85.8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0.4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7.53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7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8.73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0.11	30229	福利费	17.37	31201	资本金注入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29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1.39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635.4	公用经费合计					208.8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6.5		40.5		40.5	6	27.06		22.59		22.59	4.4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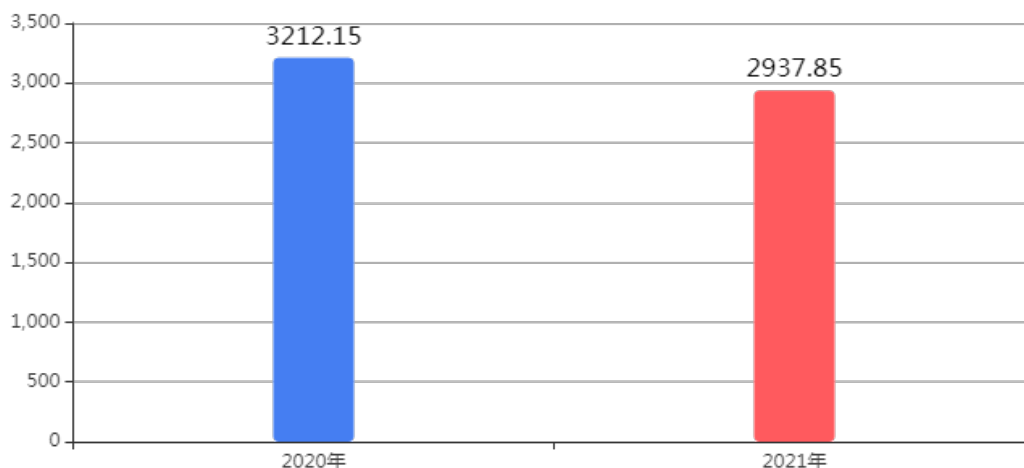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2937.85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274.30万元，下降8.54%。主要是人员减少，工资和福利支出减少和项目支出的市场秩序监管经费减少。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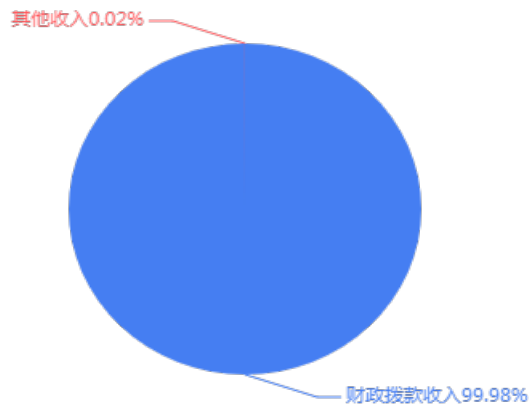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2791.2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790.66万元，占99.98%；其他收入0.63万元，占0.02%。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2790.66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减少369.82万元，下降11.70%。主要是人员减少，工资和福利支出减少和项目支出的市场秩序监管经费减少。

2、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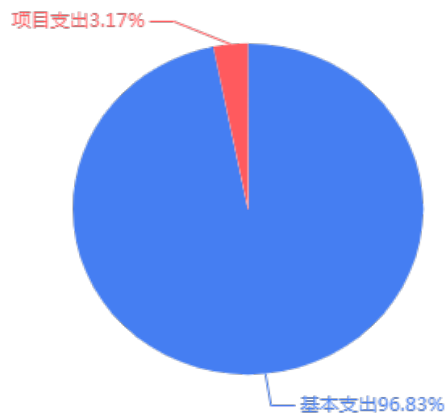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0.63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减少0.12万元，下降16.00%。主要是非同级财政拨款减少。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2,937.8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844.85万元，占96.83%；项目支出93.00万元，占3.17%。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2,844.85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增加19.38万元，增长0.69%。主要是其他人员工资及其社会保障经费项目2020年列入项目支出，2021年按要求列入基本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93.00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减少147.12万元，下降61.27%。主要是其他人员工资及其社会保障经费2021年列入基本支出，市场秩序监管经费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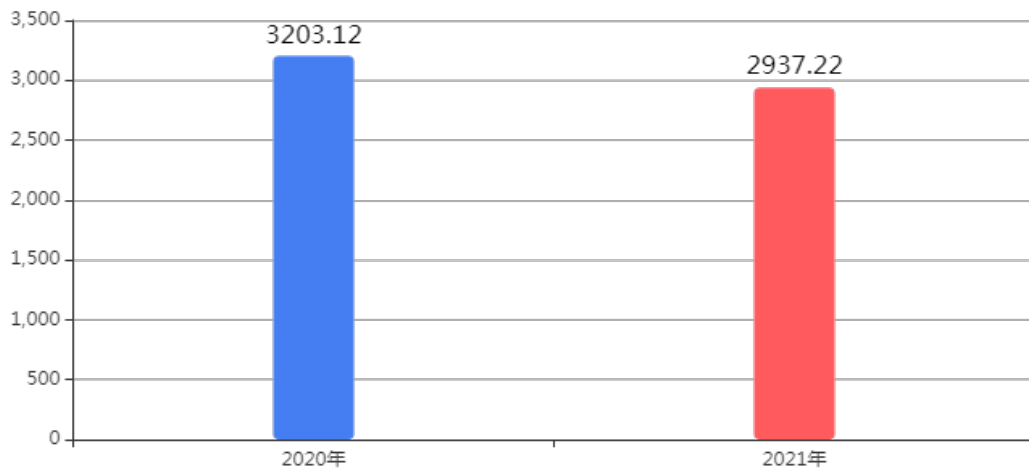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937.22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265.90万元，下降8.30%。主要是人员减少，工资和福利支出减少和项目支出的市场秩序监管经费减少。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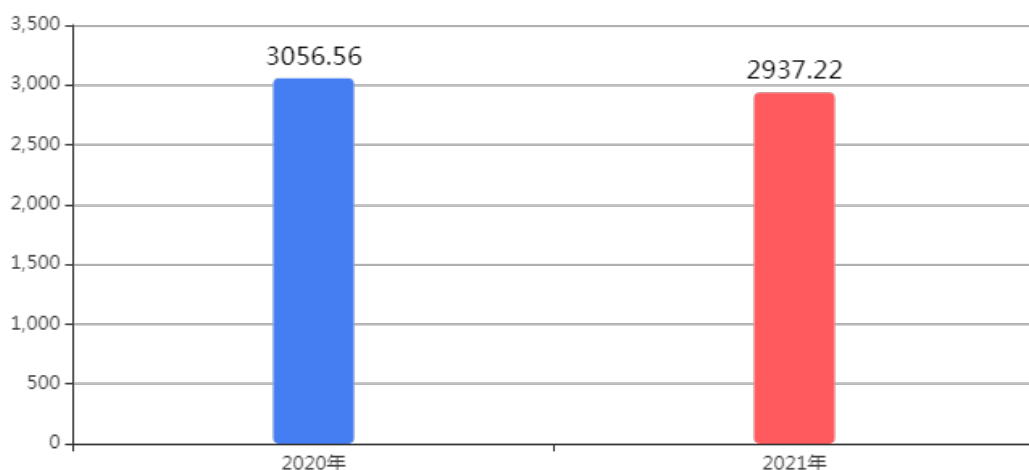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937.2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98%。与2020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19.34万元，下降3.90%。主要是人员减少，工资和福利支出减少和项目支出的市场秩序监管经费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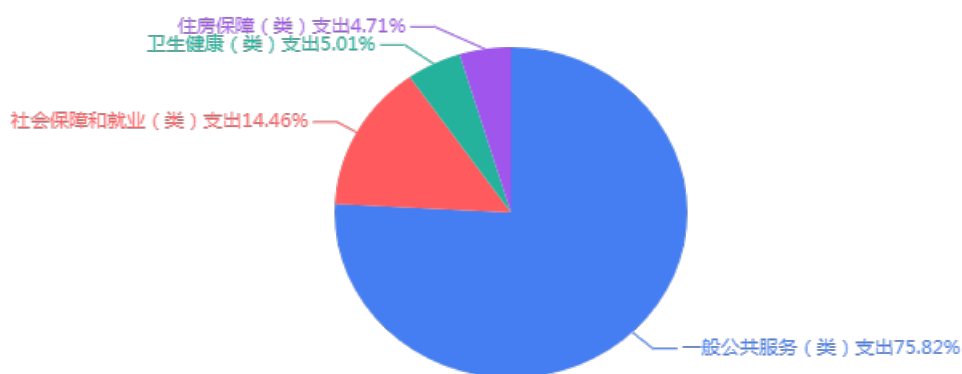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937.2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226.89万元，占75.8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24.83万元，占14.46%；卫生健康(类)支出147.25万元，占5.01%；住房保障(类)支出138.25万元，占4.71%。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951.13万元，支出决算为2,937.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5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工资和福利支出减少和项目支出的市场秩序监管经费。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988.61万元，支出决算为2,141.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6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发放2018年精神文明奖。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年初预算为0.40万元，支出决算为4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办案经费增加，调剂使用质量安全监管经费和食品安全监管经费项目。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为21.60万元，支出决算为0.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9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剂用于市场秩序监管经费。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为138.16万元，支出决算为45.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3.0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食品安全抽检费用未支付。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42.99万元，支出决算为125.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8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减少。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09.34万元，支出决算为197.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1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04.67万元，支

出决算为16.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6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职工单位负担职业年金未缴纳。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85.89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死亡抚恤金。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07.77万元，支出决算为88.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2.2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60.14万元，支出决算为58.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4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77.45万元，支出决算为138.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7.9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2,844.22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2,635.4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

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208.8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46.50万元，支出决算为27.06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19.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8.1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与2021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40.50万元，支出决算为22.59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17.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5.7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行政单位公务用车改革制度的规定，加强车辆管理，各项费用减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万元，2021年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2.59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车辆保险费、过路费、审车费等支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7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6.00万元，支出决算为4.46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1.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4.3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的有关要求，严格管理、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

国内接待费4.46万元，主要用于市场监管系统内单位开展学习交流活动和接受省市局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共计接待47批次、558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0.0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08.8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21.94万元，降低9.51%，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4.3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2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1.1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2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2.7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7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2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对2021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4个，涉及预算资金93.00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0%。

组织对食品安全监管经费、办公楼运行维护经费等2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52.80万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2021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4个项目中，4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

中。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1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以及市场秩序监管经费、质量监管经费、食品安全监管经费、办公楼运行维护经费等4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 市场秩序监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40万元，执行数为4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消费申诉举报办结率、案件处理及时率、市场巡查覆盖率和不合格商品处置率均达到了100%；二是持续开展打击传销规范直销工作，维护健康有序的市场秩序；三是消费者维权意识不断增强，处理消费者投诉满意度不断提高。

2. 办公楼运行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7.2万元，执行数为7.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聘用物业公司管理，保障了局机关办公楼的安全和卫生等工作，保障了单位各项工作的正常顺利开展；二是最大限度地保证了固定资产的安全完整，大楼安全运行达标率达到了100%。

3. 食品安全监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45.6万元，执行数为45.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食品抽检完成率、不合格食品处置率、食品类别抽检覆盖率、检

查不合格单位整改率和问题处理及时率均达到了100%；二是按计划做好全区食品安全抽样检测工作，进一步筑牢群众饮食安全防线。

2021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结果。食品安全监管经费和办公楼运行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100.00分，等级为优。

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市场监管局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反映市场监管局用于反不正当竞争、规范直销和打击传销、网络交易管理、价格监督、综合执法等市场秩序执法专项工作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反映市场监管局用于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等质量监管专项工作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反映市场监管局用于食品安全监管等专项工作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市场监管局用于离退休人员的住房、物业、取暖、活动经费等离退休经费。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市场监管局用于缴纳职工单位负担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市场监管局用于缴纳职工单位负担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市场监管局用于缴纳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市场监管局用于缴纳职工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支出。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市场监管局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市场秩序监管经费	100	优
2	食品安全监管经费	100	优
3	质量监管经费	100	优
4	办公楼运行维护经费	100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楼运行维护经费			预算分类	部门预算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226]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2	7.2	7.2	10.00	100.00%	10.00	
		一、本级财政资金	7.2	7.2	7.2	-	100.00%	-	
		二、上级财政资金	0	0	0	-	-	-	
		三、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与淄博泰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物业管理合同，负责局机关办公楼的物业管理，包括保洁、保安等；各派出机构的办公楼、办公设备有需要维修的，需向办公室提交申请，经局长办公会研究同意后，开展询价，最后选择性价比高的单位进行维修。				通过聘用物业公司管理，保障了局机关办公楼的安全和卫生等工作，保障了单位各项工作的正常顺利开展。通过规范资产维修维护程序，最大限度地保证了固定资产的安全完整，大楼安全运行达标率达到了100%，保障单位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年度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50分）	数量指标	基建维修改造（处）		≥1处	1处	10	10	
		时效指标	维修维护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大楼安全运行达标率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基础设施及水、电、暖设备完好率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保洁率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绿化率		≥90%	90%	5	5	
		成本指标	办公楼运行维护费用		≤7.2万元	7.2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30分）	社会效益	提高政府机关形象		提高	提高	15	15	
		可持续影响	持续改善办公环境		显著	显著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机关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食品安全监管经费			预算分类	部门预算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226]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6	45.6	45.6	10.00	100.00%	10.00	
	一、本级财政资金	45.6	45.6	45.6	-	100.00%	-	
	二、上级财政资金	0	0	0	-	-	-	
	三、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组织做好辖区内 2021 年食品安全抽样检测工作,提高人民群众食品药品安全意识。				食品抽检完成率、不合格食品处置率、食品类别抽检覆盖率、检查不合格单位整改率和问题处理及时率均达到了 100%,群众饮食安全防线进一步筑牢。			
年度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 分)	数量指标	实际食品抽检批次	≥1880 次	1880 次	5	5	
		数量指标	食品药品安全宣传培训	≥10 次	10 次	5	5	
		数量指标	食品抽检完成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问题处理及时率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不合格食品处置率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食品类别抽检覆盖率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检查不合格单位整改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食品安全监管经费	≤45.6 万元	45.6 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 分)	社会效益	提高人民群众食品药品安全意识	提高	提高	15	15	
		可持续影响	持续保障人民食品药品安全	显著	显著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市场秩序监管经费			预算分类	部门预算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226]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	40	40	10.00	100.00%	10.00	
	一、本级财政资金	40	40	40	-	100.00%	-	
	二、上级财政资金	0	0	0	-	-	-	
	三、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一是持续开展打击传销规范直销工作。二是做好执法办案工作，维护健康有序的市场秩序。三是做好消费维权宣传工作，提高消费者满意率。四是加强指导企业知识产权工作，营造良好营商环境。				消费申诉举报办结率、案件处理及时率、市场巡查覆盖率和不合格商品处置率均达到了 100%，维护了广大消费者合法权益，消费者维权意识不断增强，处理消费者投诉满意度不断提高。			
年度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 分)	数量指标	商标注册数	≥300 件	300 件	6	6	
		数量指标	专利申请数	≥200 件	200 件	6	6	
		时效指标	及时处理投 (申) 诉	及时	及时	6	6	
		时效指标	案件处理及时率	=100%	100%	6	6	
		质量指标	市场巡查覆盖率	=100%	100%	6	6	
		质量指标	不合格商品处置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市场秩序监管经费	≤40 万元	40 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 分)	社会效益	保障民生权益	显著	显著	15	15	
		可持续影响	持续保障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显著	显著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消费者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质量监管经费			预算分类	部门预算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226]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2	0.2	0.2	10.00	100.00%	10.00	
		一、本级财政资金	0.2	0.2	0.2	－	100.00%	－	
		二、上级财政资金	0	0	0	－	－	－	
		三、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一是组织产品质量抽样检测，主要包括成品油、口罩、妇女儿童用品、塑料购物袋、农资等。二是开展全区特种设备安全监查工作。				完成了农资成品油抽检 159 次，案件处理及时率达到了 90%，不合格商品处置率达到了 100%，维护了广大消费者合法权益，提升了消费者的满意度。				
年度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50分）	数量指标	农资成品油抽检（批次）		≥159 批次	159 批次	15	15	
		时效指标	案件处理及时率		≥90%	90%	15	15	
		质量指标	不合格商品处置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质量监管经费		≤0.2 万元	0.2 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30分）	社会效益	维护广大消费者合法权益		显著	显著	10	10	
		社会效益	营造地方特色产品放心消费环境		显著	显著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持续推动市场监管可持续发展		推动	推动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消费者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食品安全监管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为进一步提升食品全链条质量安全保障水平，建立食品安全现代化治理体系，明确要落实食品安全“四个最严”要求，大力推进食品安全放心工程建设。为贯彻落实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博山区人民政府要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实施了食品安全监管项目，计划开展各类食品安全抽检监测任务、食品经营单位监督检查、加强食品生产经营监管、打击违法犯罪、组织食品安全事件应急演练等工作。

2、主要内容

项目实施内容为保障全区食品安全工作正常运行，按要求完成抽检监测任务、食品经营单位检查任务、培训任务、巩固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城市成果等。

3、项目组织管理

项目实施主体为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其中监督抽检任务由第三方公司具体实施。

4、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食品安全监管经费项目 2021 年预算拨付资金总额 45.6 万元，

主要用于食品安全抽样检测费用 11.1 万元；支付“两员”补贴 31.1 万元；明厨亮灶网络通讯费 0.45 万元；食安博山小程序研发费 1.5 万元；印制食品安全公示牌等印刷费 1.36 万元；食品安全举报奖励金 0.04 万元，食安区复审专项督导公务接待费 0.05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巩固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城市成果；全面提升博山区获证食品经营单位质量安全整体水平，有效防控食品安全风险隐患；2021 年推进食用农产品批发市场“五项制度”落实；推进流通环节“一票通”追溯体系建设，组织召开市级现场会；推进“食安博山”信息化管理系统建设；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提高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为加强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建立健全绩效评价机制，更好的实现项目资金绩效目标。对 2021 年财政安排的食品安全监管经费 45.6 万元进行绩效评价，具体包括项目决策情况；项目组织实施情况；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资金安排、使用的运行情况，财务管理状况；项目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以及可持续发展指标的完成情况。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

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坚持科学规范、公正公开的原则；坚持目标导向、依法评价的原则；坚持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原则；坚持事前、事中、事后相结合的原则。

2、绩效评价方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

3、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表 1。

4、评价标准：计划标准即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数据作为评价的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由财务科牵头，成立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确定评价对象，评价方法等，制定了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建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组织实施：根据设定的评价指标、评价方法，收集涉及该项目的立项依据、绩效目标设立情况、资金投入和支出、项目组织实施、产出质量和效益等方面的相关资料并进行梳理，从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对本项目进行综合评价。

3、撰写评价报告：按照规定要求和格式，撰写本项目的绩效评价报告，为下一年预算安排提供重要依据。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按照《2021 年食品安全监管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工作组对本项目绩效进行评价的评分分值为 100 分，绩效等

级为“优”。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食品安全监管经费						
实施单位		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主管部门			
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巩固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城市成果；全面提升博山区获证食品经营单位质量安全整体水平，有效防控食品安全风险隐患。				圆满完成年初制定的项目绩效目标，提高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决策 (20 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	是否充分	是	3	3	
			立项程序规范	是否规范	是	2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	是否合理	是	5	5	
			绩效目标明确	是否明确	是	5	5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	是否科学	是	5	5	
	过程 (20 分)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5	5	
			资金使用合规	是否合规	是	5	5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	是否健全	是	5	5	
			制度执行有效	是否有效	是	5	5	
	产出 (30 分)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100%	100%	10	10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10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社会效益	提高人民群众食品安全意识。	是	10	10	
			可持续影响	保障人民群众食品安全，维护社会稳定。	是	10	10	
			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资金根据年初预算分配，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绩效指标明确。

（二）项目过程情况。

1、项目资金使用情况：2021 年市场秩序监管经费财政实际拨付资金 45.6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食品安全抽样检测费用 11.1 万元；支付“两员”补贴 31.1 万元；明厨亮灶网络通讯费 0.45 万元；食安博山小程序研发费 1.5 万元；印制食品安全公示牌等印刷费 1.36 万元；食品安全举报奖励金 0.04 万元，食安区复审专项督导公务接待费 0.05 万元。

2、项目资金管理情况：财务科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要求设立项目明细科目单独核算，切实做到专款专用，不截留、不挪用、不虚列支出。

（三）项目产出情况。

该项目资金得到了充分、高效利用。产出质量、数量、时效方面圆满完成了绩效目标。按时完成了食品抽样检测，食品抽检完成率 100%、食品类别抽检覆盖率 100%、抽检合格率 97.8%、不合格食品处置率 100%。

（四）项目效益情况：通过食品安全监管经费项目的实施，

全面规范了食品安全规范化水平，以优异成绩通过了省级食品安全区验收。2021 年全区完成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任务 4 批次/千人的目标，其中食用农产品抽检 1.5 批次/千人。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全员参与，推进协同作战。实行“领导挂包，全员参与”工作方式，压实工作责任；通过专题培训、示范店集中现场讲解等方式，分业态组织召开食品安全培训会 20 余场。同时发放一本通、一票通、学习培训记录等纸质材料 5000 余份；推动互联网+智慧监管，研究开发“食安博山”小程序，实现线上智慧监管。多措并举，全力做好“省级食品安全区”迎审工作并顺利通过验收。

2、广泛推行“一票通”追溯体系，推动监管手段融合提升；以“一票通”为抓手，坚持“制度创新推动、示范建设拉动、信息手段促动、宣传教育带动”，构筑食品安全坚固的防线，努力实现食品安全监管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

3、加强资金监管，确保专款专用。财务科根据年初批复的预算安排，及时与财政对口科室沟通，按月上报用款计划，保证资金及时拨付。设置专项项目进行单独核算，确保专款专用。

存在的问题总体上看，我区食品安全形势稳步向好，监管能力和保障水平稳步提升，但在专项资金保障方面，还存在以下不足：基层检验检测经费不足。根据往年抽检经费拨付情况来看，

财政保障 4 批次 / 千人食品和农产品抽检经费较为困难。

六、有关建议

食品安全抽检任务要求达到 4 批次/千人的目标。抽检项目达到省抽同类项目的 80%，抽检任务较重。食品安全抽检工作财政经费保障不足。经费的短缺导致部分抽检项目“想抽却不敢抽”。需尽快拨付抽检费用，为做好今年抽检工作做好准备。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 6 月 10 日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过程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考核材料、工资表、发放明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效益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办公楼运行维护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根据机构改革相关要求，我局由原工商局、质监局、食药局全部职能和原物价局和科技局的部分职能合并组成，并成立 10 个市场监管所为派出机构。因属地管理要求，我单位现有办公场所 10 处。其中局机关办公楼与淄博国能燃气有限公司、博山区教体局合署办公，局机关办公楼后二楼大会议室每年承接区委、区政府及其他区直部门各类会议活动。为保障局机关办公楼和后二楼会议室的安全和卫生，我单位与淄博泰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物业管理合同，负责整个办公楼的卫生保洁，安全保卫等工作，每月费用 1.5 万元，由三家单位平均分担，我单位需负担 0.5 万元/月。其余 9 处市场监管所办公楼因使用时间长，维修保养不到位，每年发生零星维修、防水工程。各市场监管所的办公楼、办公设备有需要维修的，需向局办公室提交申请，经办公会研究同意后，开展询价，最后选择性价比高的单位进行维修。

办公楼运行维护经费项目 2021 年预算拨付资金总额 7.2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办公楼物业管理费、电费和电梯维保费。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1、总体目标：保障办公楼安全和卫生等工作，保障单位水、电正常使用，保障单位日常办公正常运转，保证单位正常工作的顺利开展。

2、阶段性目标：按月及时缴纳水电费，及时进行办公楼及办公设施的修缮维修，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为加强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建立健全绩效评价机制，更好的实现项目资金绩效目标。对 2021 年财政安排的办公楼运行维护经费 7.2 万元进行绩效评价，具体包括办公楼水电费缴纳情况；办公楼物业管理情况；办公楼及办公设施的修缮维修情况。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坚持科学规范、公正公开的原则；坚持目标导向、依法评价的原则；坚持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原则；坚持事前、事中、事后相结合的原则。

2、绩效评价方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

3、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表 1。

4、评价标准：计划标准即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数据作为评价的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由财务科牵头，成立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确定评价对象，评价方法等，制定了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建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组织实施：根据设定的评价指标、评价方法，收集涉及该项目的立项依据、绩效目标设立情况、资金投入和支出、项目组织实施、产出质量和效益等方面的相关资料并进行梳理，从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对本项目进行综合评价。

3、撰写评价报告：按照规定要求和格式，撰写本项目的绩效评价报告，为下一年预算安排提供重要依据。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按照《2021 年办公楼运行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工作组对本项目绩效进行评价的评分分值为 100 分，绩效等级为“优”。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楼运行维护经费						
实施单位		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主管部门			
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月及时缴纳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及时对办公楼及办公设施进行修缮维修，保障单位日常办公正常运转。				圆满完成年初制定的项目绩效目标，保障了单位日常办公正常运转，保证了单位工作的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是否充分	是	3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是否规范	是	2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是否合理	是	5	5	
			绩效目标明确性	是否明确	是	5	5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是否科学	是	5	5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5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是否合规	是	5	5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是否健全	是	5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是否有效	是	5	5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100%	100%	10	10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10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 (30分)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消除安全隐患	是	10	10	
			可持续影响	改善办公环境，保障单位工作正常开展	是	10	10	
			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属于部门正常运转所需。项目资金根据年初预算分配，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绩效指标明确。

（二）项目过程情况。

2021 年办公楼运行和维护经费财政实际拨付资金 7.2 万元。每月支付泰和物业公司物业费 0.5 万元，支付 7 个月，共计 3.5 万元，剩余款项列入下一年预算；支付局机关办公楼电费 1.74 万元；支付局机关办公楼电梯保养维护费 0.21 万元，电梯维修费 1.75 万元。

我局与泰和物业签订了《物业管理合同》，对物业服务内容、服务质量、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和物业服务费等进行了明确的规定，双方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对局机关办公楼进行物业管理。对办公楼和办公设施出现故障需要维修的，经办公会研究同意后，开展询价，最后选择性价比高的单位进行维修。财务科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要求设立项目明细科目单独核算，切实做到专款专用，不截留、不挪用、不虚列支出。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资金得到了充分、高效利用。按月及时缴纳水电费，及时进行办公楼及办公设施的修缮维修，改善了办公环境，保障了单位日常办公正常运转。

（四）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办公楼运行经费项目的实施，改善了办公环境，保障了单位日常办公正常运转，保证了单位其他工作的顺利开展。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加强资金监管，确保专款专用。财务科根据年初批复的预算安排，及时与财政对口科室沟通，按月上报用款计划，保证资金及时拨付。设置专项项目进行单独核算，确保专款专用。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采购管理相关物资，提高资产使用效率。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6月8日

附表 1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过程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考核材料、工资表、发放明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效益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